



烏山頭水庫風景區

緊急救護暨應變計畫

113 年 4 月

## 目錄

壹、依據	1
貳、概述	1
參、目的	1
肆、計畫內容	2
一、場所常見緊急傷病及突發性心跳停止處置流程	2
二、救護站之設置地點、數量及所需裝備之準備	8
三、外部救護人員之支援規劃	8
四、傷病患緊急救護與後送管制動線與措施	9
五、指定鄰近合約醫院	17
六、現階段緊急救護醫療之因應措施	18
七、結語	19
伍、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19

附錄 1 藥品及相關配件（觀光旅遊地區救護站基本裝備-一般急救箱）

附錄 2 本分處人員完成緊急救護系列訓練課程名單

## 壹、計畫依據：

依據行政院「觀光旅遊地區緊急救護暨傷病患後送規劃方案」(93 年 3 月 23 日院臺衛字第 0930013749 號核定)暨同方案修正草案(衛生福利部 102 年 11 月 8 日衛部醫字第 1021622198 號函報行政院版)辦理。

## 貳、計畫概述：

烏山頭水庫位於台南市官田、大內、六甲、東山區之間，交通便利，屬西拉雅國家風景區之一環，由曾文溪近三十幾條大小支流從四面八方匯合而成，蓄水面積達 954 公頃，集水區林地高約 5,800 公頃，八田技師建造水庫的歷史人文故事、自然秀麗風光和豐富的遊樂設施吸引許多遊客前往，本分處為確保園區內活動遊客安全，特擬定緊急救護計畫，期建立本園區緊急救護服務機制並加強員工緊急救護訓練，如發生緊急傷病患事件時，能做迅速有效處置，將傷害減至最輕。

## 參、計畫目的：

- 一、建立烏山頭水庫風景區健全之緊急醫療救護體系:透過本分處之緊急救護計畫，建立園區內健全的緊急醫療救護體系，同時充實緊急醫療救護之相關設施與人力，並加強與警政、消防單位及醫療機構聯繫，共構緊急救護網，達到全區醫療資源共通，俾利遊客可獲得適時且適當之緊急醫療救護服務藉以減少園區內遊客因意外事故所造成的傷亡率，確保在園區內活動的遊客安全。
- 二、強化同仁緊急應變能力:平時透過人員任務編組進行防災演練及員工職能訓練將各項基本生命急救術、救護技術納入課程並指派同仁參與第一線應變人員訓練、充實通訊救護系統設備等方式，培植同仁急救技能及強化緊急應變能力，藉以提昇本分處緊急醫療救護人員比例與救護技能，落實到院前緊急醫療救護與後送流程。

## 肆、計畫內容：

### 一、場所常見緊急傷病及突發性心跳停止處置流程

#### (一) 常見緊急傷病處置流程：

##### 1. 常見緊急救護範圍：

##### (1) 園區內遊客、服務據點工作人員意外事故。

A. 緊急性病患，如：中暑、休克、骨折、燙傷、觸電。

B. 一般外傷。

C. 毒蛇咬傷、蜜蜂、小黑蚊等昆蟲咬/螫傷。

D. 其他意外災害待援事項。

##### ※中暑的緊急處理程序：

(1) 將患者移至陰涼通風處，褪除束縛衣物。

(2) 用一切可能方法加以降溫直到體溫降至攝氏 38 度為止。

(3) 儘速送醫。

##### ※休克的緊急處理程序：

(1) 將患者仰臥，頭低腳高（保持腦部血液供應），並將頭部偏向一側以預防嘔吐。但若頸椎骨折則不可旋轉頸部。

(2) 將患者移至避風處，用一切可能的方法使病患溫暖以防失溫。

(3) 鬆開腰帶、衣扣等衣飾的束縛，置患者於空氣流通處，協助其順利呼吸。

(4) 至少每 5 分鐘檢查患者的呼吸速率、脈搏速率、脈搏強度及意識狀態。

(5) 不可讓患者大量飲水，若口渴，只能用水濕潤其唇部。

(6) 儘速送醫。

##### ※骨折的緊急處理程序：

(1) 所有骨折的傷患，都要視為危及生命狀況來處理。

(2) 先處理患者呼吸困難、休克、出血、意識喪失等狀況。

(3) 若有重物壓在患肢上，應儘可能移開。

(4) 若有傷口，先行止血及包紮。

(5) 受傷肢幹若已變形須依變形狀態固定，切勿先行復位再固定。

(6) 固定患肢後，應儘可能抬高增加靜脈回流，以減少患肢的腫脹及不適。

(7) 儘速送醫。

※燙傷的緊急處理程序:

- (1)將燙傷部位浸在冷水中，時間可長一些，止痛效果較好。
- (2)在肢體腫脹前輕輕移除燙傷部位及其遠心端的戒指、手表、手鐲、腰帶等衣飾。
- (3)切勿弄破水泡。
- (4)使用清潔或無菌的敷料包紮傷口。
- (5)若疼痛持續或燙傷面積很大，須立即送醫。

預防/注意事項：避免用牙膏或醬油塗抹受傷部位。沖冷水的時間以15到30分鐘為主，一度燙傷者沖30分鐘後痊癒的機率極高。

※觸電的緊急處理程序:

- (1)切斷電源。
- (2)若無法切斷電源，則用絕緣體推觸患者肢體使其離開電源。
- (3)患者如仍有呼吸，則以復原姿勢躺著。
- (4)患者若無呼吸，則施以人工呼吸。
- (5)患者若無脈搏，則給予心臟按摩。
- (6)在患者恢復心跳、呼吸後，若有時間則檢視並包紮電灼傷口。
- (7)儘速送醫。

預防/注意事項：應速將傷患送醫，並提供傷患觸電時間長短資料。若觸及高壓電線，應立即報警，遠離傷患。

※毒蛇咬傷的緊急處理程序:

- (1)讓患者躺下，靜止勿動。
- (2)避免血液回流將毒素帶回心臟，應讓傷口位置低於心臟。
- (3)儘可能用肥皂水加以沖洗。
- (4)切勿擠壓、切割傷口。
- (5)儘速送醫。

預防注意事項：可能的話，抓住或確認毒蛇的種類，以俾於就醫時提供資訊。

※蜜蜂螫傷的緊急處理程序:

- (1)用針或刀片將蜜蜂的尾針挑出皮膚。
- (2)切勿用手指擠壓患處。
- (3)以肥皂水清洗患部。
- (4)冰敷患部，以減少疼痛、降低毒液吸收速度。

(5)組織胺劑，可改善不適症狀 若患者對螫咬產生明顯的過敏反應  
(如：呼吸困難、噁心、嘔吐、暈眩、神智不清) 則另須在螫咬處  
上方兩吋處綁上手巾，以防止靜脈回流。

(6)儘速送醫。

預防/注意事項： 冰敷時不可將冰塊或冰敷袋直接放在患部上，須以  
清潔的布間接冰敷。

※小黑蚊叮咬處理:

(1)被叮咬之患部可以先冰敷或冷水沖洗，以降低癢感。

(2)以合格廠牌的萬金油、面速力達母等無菌藥膏塗抹患部。

(3)避免搔抓患部，以免引起續發性細菌感染。

(4)若引發過敏反應，應立即就醫治療。

預防/注意事項：穿著長袖、長褲及鞋襪外出；塗抹對小黑蚊有效之防蚊  
液(含 DEET 對小黑蚊最有效)；避開小黑蚊聚集之場所及時間：樹蔭下、  
涼亭、走廊勿久留，中午至下午為小黑蚊吸血高峰時間。

(2)園區內道路之車禍意外事故。

(3)園區內水域溺水事件及處理程序:

(1)立即將患者拖至淺水處。

(2)在施救者未能站穩前，切勿施救患者。

(3)檢查患者的呼吸，脈搏。

(4)若無吸呼，立刻施以人工呼吸。

(5)若無脈搏，立刻給予心臟按摩。

(6)一旦患者開始呼吸，讓其以原姿勢躺著。

(7)溺水者的體溫多半很低，在急救成功後務必盡一切可能保持其體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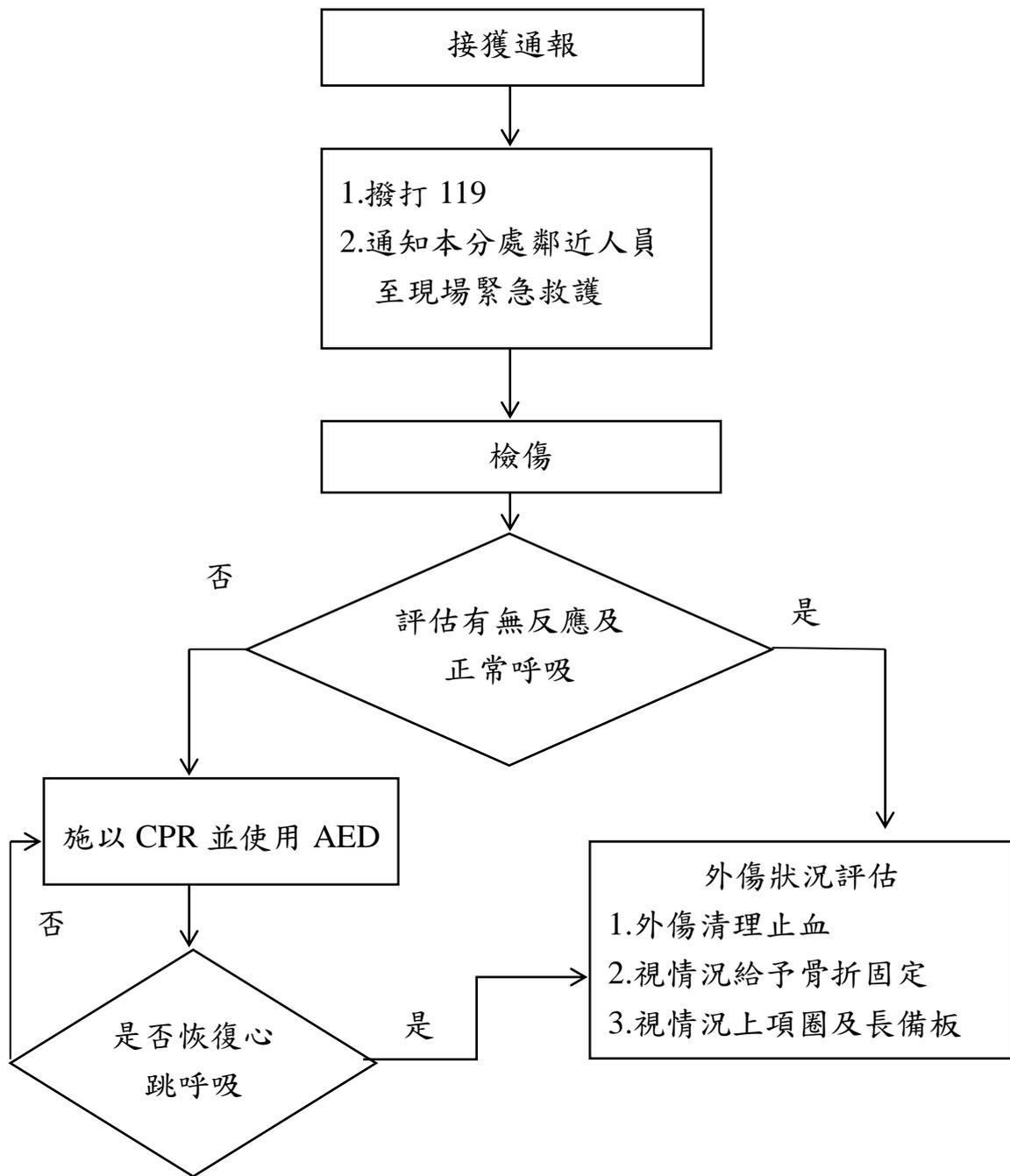
(8)儘速送醫。

2.園區內發生意外事故時，現場管理人員立即通報分處，並協調派遣距離  
事故現場最近之初級救護員資格之人員立即前往處理，同時通報消防、  
警察、及醫療等相關單位前往救援。

3.依病患受傷嚴重度，進行初步檢傷分類，將輕傷及驚嚇者安置於安全區  
域，並聯繫公務車輛將其載離事故現場至最近之簡易救護據點；輕傷者  
在站酌予處置，餘者安排至休息室短暫休憩並聯繫其親屬。

- 4.針對受傷嚴重者，檢查傷者之生命跡象、是否有意識，並觀察外觀是否有開放性傷口以判斷傷病之緊急程度，如無生命跡象則施以 CPR 及 AED 急救，至恢復心跳呼吸為止，並於消防救護人員抵達後交予救護人員接手處置。
- 5.有外傷者施予簡易創傷處理，並後送至鄰近急救責任醫院進行進一步檢查。
- 6.水庫水域內目前開放水上遊樂設施(太陽能船)但嚴禁民眾游泳，因水域廣大及園區內設置一親水公園，今年沿續因應疫情配合政府政策親水公園停止開放，目前只開放親子戲水區。在緊急意外事故處理上特別著重於溺水事件之緊急應變處理相關配套方案，更於平時加強遊客意外落水之演練及 CPR+AED 之模擬操作，期能讓管理單位人員熟稔急救技巧及程序。

7.本分處於專業醫護人員抵達前之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如下：



(二)突發性心跳停止處置流程：

如傷患者為突發性心跳停止之狀況，依據「生命之鏈」的前三個環施以急救流程，至消防局救護人員抵達現場接觸傷病患後，即交由消防局救護人員處置。

1. 所謂「生存之鏈」的各個環節包含：



(1)確認心跳停止，並啟動緊急應變系統，儘早求救。

(2)儘早 CPR，特別是應該先做胸部按壓。

(3)儘早進行電擊去顫。

(4)完整的高級救命術(由現場高級救護技術員，或急診室醫護人員施行)。

(5)整合復甦後的照護(在加護病房進行)。

2. 新版 CPR 口訣:「叫叫 CABD」， 第 1 叫：呼叫病人，確定其有無意識、有無呼吸；第 2 叫：高聲求救；打 119、拿 AED； C (Circulation-重建循環)：施行胸部按壓； A (Airway-打開呼吸道)：維持呼吸道通暢 B (Breathing-重建呼吸)：給予人工呼吸； D (Defibrillation - 電擊除顫):使用 AED

3. 消防局救護人員抵達現場接觸傷病患後，即交由消防局救護人員處置；本分處人員則依需要協助，俾掌握後續處置狀況。

## 二、救護站之設置地點、數量及所需裝備之準備

(一)本分處於烏山頭水庫風景區分處辦公室、旅客服務中心、親水公園及八田與一紀念園區等4處地點設置簡易救護站，參照「觀光旅遊地區救護站基本裝備」規定，備有一般急救箱、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3部分別放置於風景區分處辦公室、旅客服務中心及八田紀念園區販賣部，並俱備下列條件：

1. **配置緊急救傷裝備：**四處簡易救護據點配置制式裝備，以利進行緊急簡易工作。
2. **交通易達性高：**配合遊客聚集之據點成立，緊急意外發生時，可於最短時間內迅速到達。
3. **動線無礙：**周邊腹地平坦寬闊，故緊急救護車輛進出動線暢通。
4. **足夠的空間：**簡易救護據點內設有足夠空間，提供暫時性的緊急救護執行。

(二)急救醫療用品與設備：各救護站皆應備有設備齊全之緊急醫療器材，包括一般型與加強型急救箱設備，由分處與各站之專責人員統一管理維護，並定期更新。

## 三、外部救護人員之支援規劃

(一)現場傷患搶救以在地機關(單位)任務編組，由警察單位(麻豆分局轄內之湖山派出所)擔任事故地點人員及車輛管制，分處或消防機關(單位)負責現場救難第一線反應處理人員，待地區緊急醫療救護體系主政機關到場，立即將指揮權轉移，並接受現場指揮官調派，並協助後續處理事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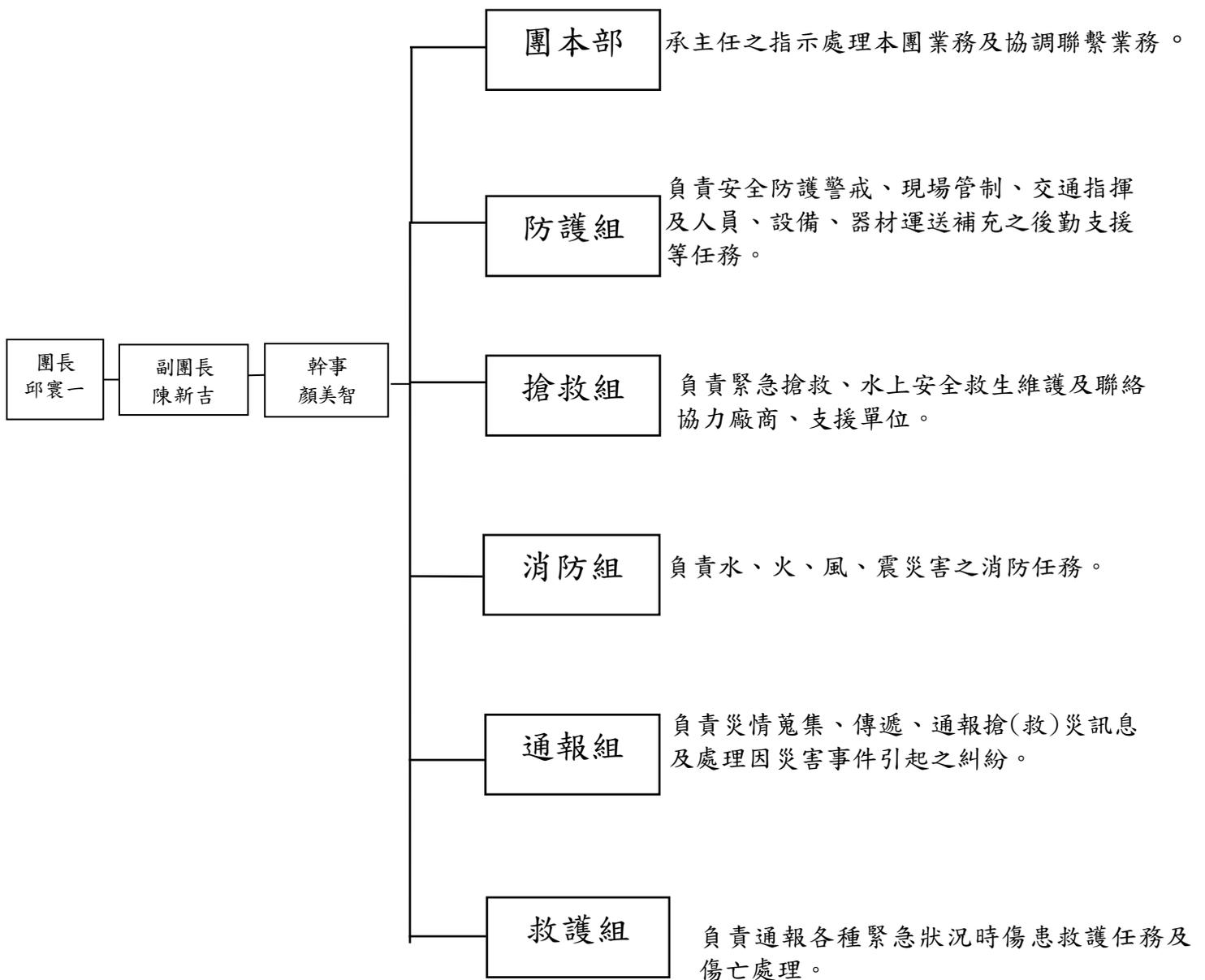
(二)依事件嚴重性及受傷人數，啟動地區緊急醫療救護體系之權責分工，並依災害防救法及緊急醫療法等規定，協助現場災害事件之救援。

#### 四、傷病患緊急救護與後送管制動線與措施

##### (一)傷病患緊急救護權責分工：

1. 團長：由主任邱寰一擔任，負責綜理指揮救難事宜。
2. 副團長：由營運股長陳新吉擔任，協助綜理指揮救難事宜。
3. 幹事：由輔導員顏美智擔任，負責擬定災害事件救援計畫。
4. 搶救組：由本分處業務股長郭慧豐擔任，組員由分處人員及委外人員組成，負責緊急搶救、水上安全救生維護及聯絡協力廠商、支援單位。
5. 防護組：組長由營運股員白祥琨擔任，組員由營運股人員及委外人員組成，負責安全防護警戒、現場交通管制(協調麻豆分局協助)及各項救難所需之車輛、裝備、器材之調度及補給採購等事宜。
6. 消防組：組長由營運股員簡元誠擔任，組員由分處人員及委外人員組成，負責水、火、風、震災害之消防任務，處理滅火及物品搶救等工作。
6. 救護組：組長由營運股員黃惠珍擔任，組員由分處人員及委外人員組成(必要時得另簽報人力支援)，負責檢傷分類(分重、中、輕三等級)、傷患搶救、疏散撤離、收容安置等事宜，俟地區消防機關救護人員到達，將指揮權轉移。
7. 通報組：組長由營運股員林俐君擔任，組員由分處人員及委外人員組成，負責災情綜整及通報作業、救災人力調派、支援調度等事宜。
8. 指揮體系與權責分工係針對緊急傷病患事件發生後，消防機構救護隊尚未到達前，本分處應提供必要急救措施之傷病患緊急救護指揮及權責分工，俟地區緊急醫療體系主政機關到場，立即將指揮權轉移，並接受現場指揮官調派，並協助後續處理事宜。

(二) 傷病患緊急救護防護團編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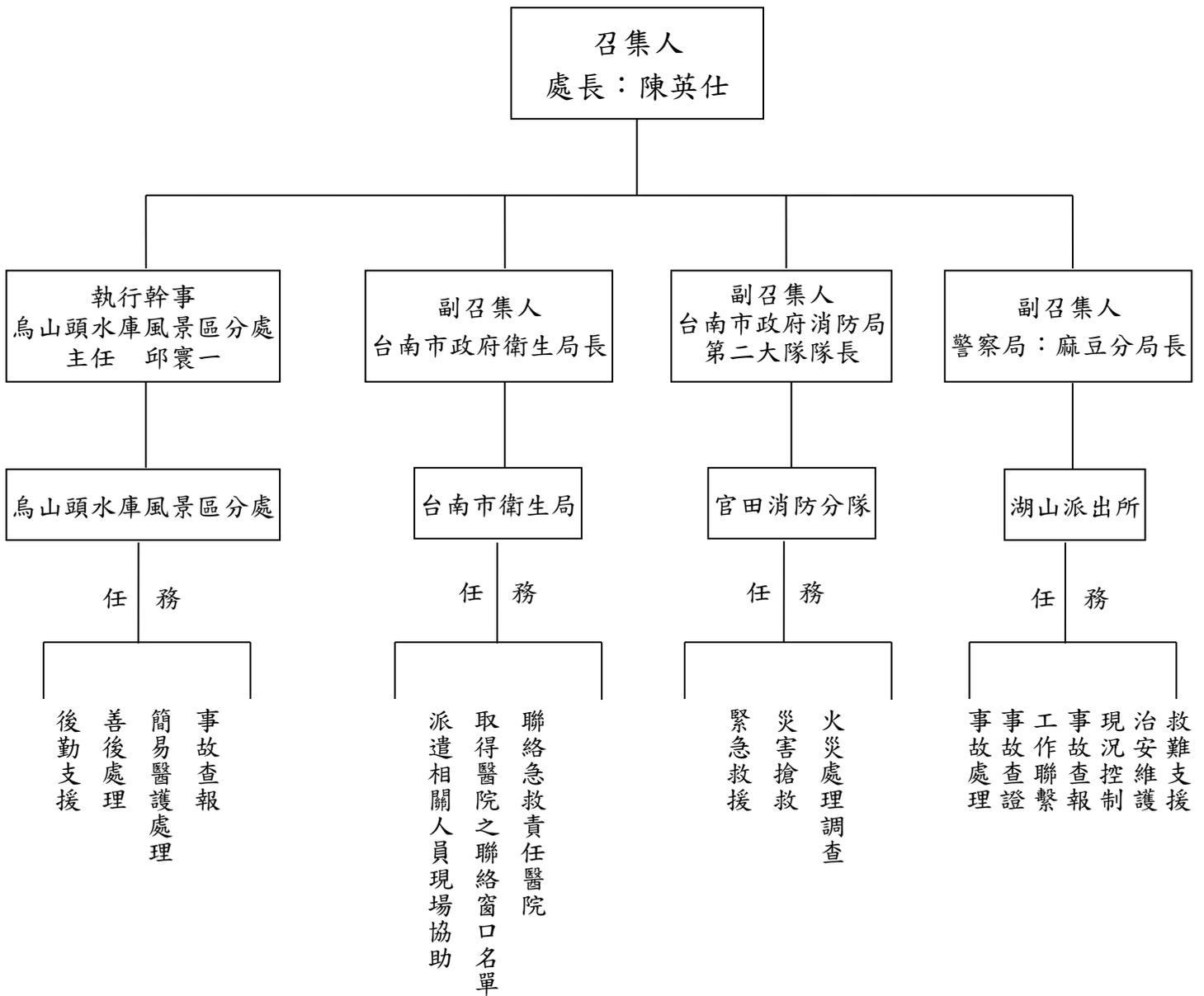


烏山頭水庫風景區分處重大事故緊急應變小組任務編組分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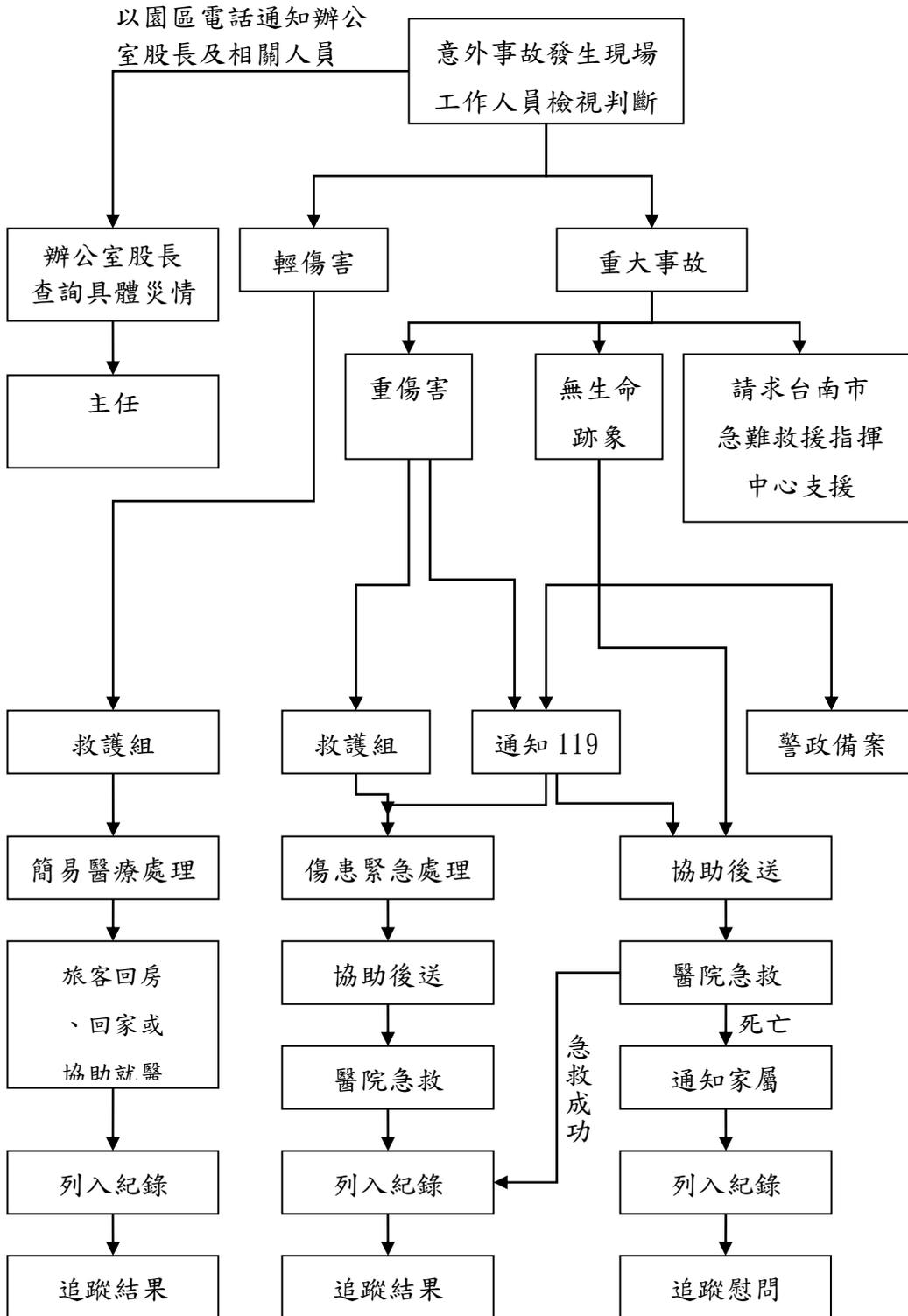
職務分配	職稱	姓名	任務內容	電話	備註
團長	主任	邱寰一	負責綜理指揮救難事宜	0933595***	AED+CPR
副團長	營運股長	陳新吉	協助綜理指揮救難事宜	0921558***	AED+CPR
幹事	輔導員	顏美智	協助綜理指揮救難事宜	0986566***	AED+CPR
搶救組長	業務股長	郭慧豐	執行搶救工作及各項聯繫	0928702***	AED+CPR
搶救組員	委外人員	趙總財	水上安全救生維護	0912175***	AED+CPR
搶救組員	委外人員	張榮蘭	水上安全救生維護	0958923***	AED+CPR
搶救組員	委外人員	胡智淵	水上安全救生維護	0919855***	AED+CPR
搶救組員	委外人員	葉仁彰	水上安全救生維護	0937308***	
防護組長	辦事員	白祥琨	執行安全防護及後勤支援工作	0988529***	AED+CPR
防護組員	委外人員	歐耀文	交通指揮及管制工作	0970912***	
防護組員	委外人員	楊淑惠	交通指揮及管制工作	0911718***	
防護組員	委外人員	黃志哲	交通指揮及管制工作	0989590***	
防護組員	委外人員	陳皆明	交通指揮及管制工作	0989982***	
消防組長	工友	簡元誠	執行消防調度及聯繫事項	0930710***	AED+CPR
消防組員	委外人員	呂玉婷	協助處理滅火及災後環境整理	0987607***	AED+CPR
消防組員	委外人員	陳德霖	協助處理滅火及災後環境整理	0933299***	AED+CPR
消防組員	委外人員	林鴻儀	協助處理滅火及災後環境整理	0935412***	AED+CPR
消防組員	委外人員	蔡惠珍	物品搶救	0919855***	AED+CPR
消防組員	委外人員	蔡林美月	物品搶救	0958392***	
救護組長	工友	黃惠珍	執行重大緊急傷害聯繫事項	0953588***	AED+CPR
救護組員	委外人員	劉佩怡	傷患急救包紮	0934302***	AED+CPR
救護組員	委外人員	林秀珠	傷患急救包紮	0982917***	
救護組員	委外人員	賴文慧	傷患急救包紮	0912073***	
救護組員	委外人員	方秀珍	傷患急救包紮	0988267***	
通報組長	工友	林俐君	執行重大緊急傷害聯繫事項	093710***	AED+CPR
通報組員	委外人員	唐碧雀	協助通報作業	0918253***	
通報組員	委外人員	趙芳室	協助通報作業	0935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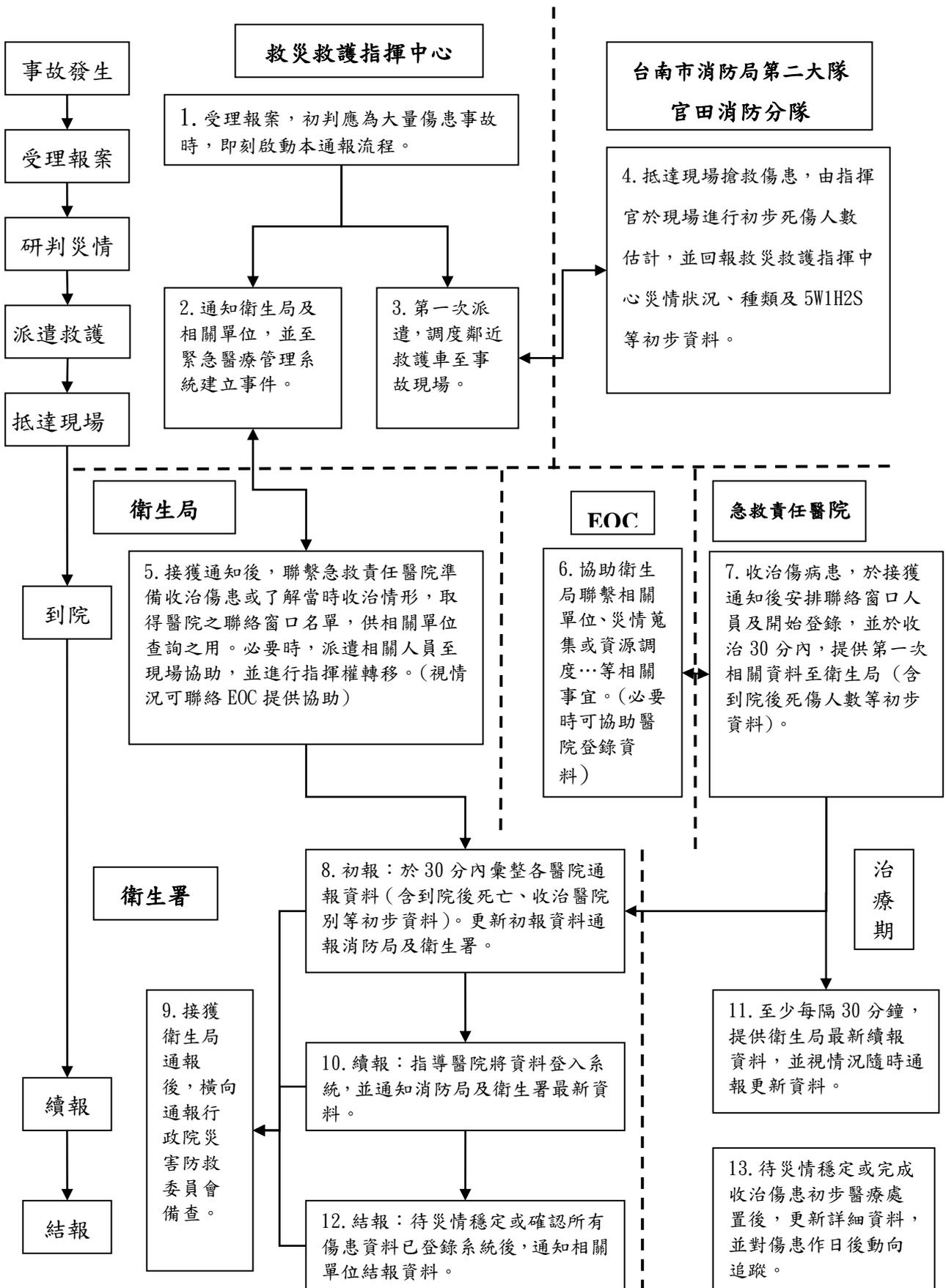
(四)重大旅遊事故救難小組系統圖



(五)緊急意外事故醫療處理流程圖



(六) 大量傷病患事故緊急醫療處理流程圖



(七)緊急通報電話：

為因應本分處園區內各遊憩區域及道路沿線遊客、車輛意外事故及不可抗天災之發生，且考量園區遊憩據點分布範圍廣泛，建立緊急通報電話網絡系統，與鄰近警消、衛生單位及醫療院所串連，以提供遊客最即時之緊急通報管道，目前園區內緊急電話通報如下：

機關名稱	電話
嘉南管理處	(06)2200622
臺南市政府	(06)333211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麻豆分局	(06)5722031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麻豆分局湖山派出所	(06)6982533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官田分駐所	(06)5791800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六甲分駐所	(06)6982139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下營分駐所	(06)6892032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官鎮派出所	(06)6901160
臺南市政府官田區公所	(06)5791118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06)6569119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二大隊	(06)5718130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官田分隊	(06)6987282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六甲分隊	(06)6982529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麻豆分隊	(06)5722440
衛生署新營醫院	(06)6351131~8
新營營新醫院	(06)6592345
柳營奇美醫院	(06)6226999
官田區衛生所	(06)5791493
六甲區衛生所	(06)6982013
嘉義航空站	(05)2867886

其他外部機關	
機關名稱	電 話
行政院國家搜救指揮中心	0800-119119 (02) 2737-3395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06)2975119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06)6322210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06)2679751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06)6322231 分機 5531、5541、5511
交通部觀光局雲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06)6840337

(八)緊急救護後送路線規劃:若遊客受傷視受傷程度於園區救護站處理，緊急時協同柳營奇美醫院進行後送動線，其動線如下:

救護車→六甲八田路→六甲珊瑚路→六甲中正路→六甲中山路→過林鳳營陸橋後→右轉省道台一線→往新營方向前行約6.5km→柳營奇美醫院  
(車程約20分鐘)

#### 五、指定鄰近合約醫院

園區內需緊急救護之傷患，依緊急救護人員判斷，送臺南市鄰近急救責任醫院，名單如下：

醫院 級別	醫院名稱	聯絡電話(急診)	地址
重度 (醫學 中心)	奇美醫院(永康區)	(06)2812811 # 57160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901 號
	成大醫院(北區)	(06)2766120	臺南市北區勝利路 138 號
中度 (區域 醫院)	柳營奇美醫院(柳營區)	(06)6222542	臺南市柳營區太康里 201 號
	麻豆新樓醫院(麻豆區)	(06)5703810	臺南市麻豆區小埤里苓子林 20 號
一般 (地區 醫院)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 (新營區)	(06)6356227	臺南市新營區信義街 73 號
	新營營新醫院	(06)6592345	臺南市新營區隋唐街 228 號

本分處所轄陸域範圍鄰近臺南市六甲、柳營及新營三大行政區，鄰近之大型救護責任醫院，計有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等，緊急醫療網分布均勻且綿密，對於緊急重症或急迫性關鍵處理，均具備專業醫師及完善設備可資處理因應，且園區各區域至該區域鄰近急救責任醫院之後送時間，經本區處評估，均能於 40 分鐘內將傷病患送抵，提供遊客安全之完整保障。

## 六、烏山頭風景區分處現階段緊急救護醫療之因應措施：

### (一) 循序漸進培訓園區內緊急救護人力

1. 依據「觀光旅遊地區緊急救護暨傷病患後送規劃方案」及相關法規規定，本風景區於民國 111 年 7 月至 112 年 6 月統計平均單日遊客約為 820 人左右，依規定應置第一線應變人員二名(本分處指派白祥琨及簡元誠 2 人擔任)。

2. 分階段辦理本分處第一線應變人員及直接接觸遊客之相關從業人員，參與緊急救護技術訓練，以期透過救護人力對於緊急救護流程與醫療器材使用之熟悉度，掌握傷病患之黃金救援時刻。

### (二) 落實遊憩安全教育宣導，防範未然

秉持「預防重於治療」的觀念，本分處亦將透過不同方式與管道，加強辦理遊客安全教育宣導及防範措施，如於網站上提供旅遊安全注意事項，及園區內各項緊急救護資源、警告牌誌製作以及違規事項勸導取締，落實安全管理。

### (三) 結合在地救難組織，完善通報系統

由於本處園區範圍廣大，因此在地救難組織第一時間對於傷病患之協助便格外重要，為落實救難小組系統組織及通報流程熟稔順暢，本分處每年將實施 1~2 次防災教育訓練及狀況演練，並每年年度結束前召開與轄內警政、消防、衛生單位工作會報，務實調整各單位之任

務內容，以期結合救難組織之救護相關能力，並強化本分處緊急救護能量，建置完善之緊急救護通報系統。

#### 七、結語：

本分處希藉由此緊急救護計畫之實行，結合在地醫療機構、警消與救難團體等單位，發揮第一線急救的功能，進而建立一個更加完備的緊急醫療救護安全網，增進旅遊民眾及自身的生命安全。

伍、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附錄 1 藥品及相關配件（觀光旅遊地區救護站基本裝備-一般急救箱）

項目	數量
體溫測量器	1 支
寬膠帶	2 卷
止血帶(止血用)	2 條
剪刀	1 把
優碘液或優碘棉片(棒)	1 瓶(盒)
護目鏡	2 個
外科口罩	1 盒
鑷子(有齒、無齒)	各 1 支
乾棉球	1 包
紗布(2*2、3*3、4*4)	各 2 包
壓舌板	2 支
血壓計	1 組
聽診器	1 組
紗布繃帶(大中、小)	各 2 卷
彈性繃帶	2 卷
三角巾	5 條
手套	4 雙
酒精棉片	10 片
彎盆	1 個
垃圾袋	2 個
沖洗用生理食鹽水(500ml)	1 袋
甦醒球	1 組
咬合器	2 個
口咽呼吸道(含各種大小型五種以上)	1 組
鼻咽呼吸道(含各種大小型五種以上)	1 組
瞳孔筆及其備用電源	1 組
備註:以上用品應注意有效期限，並定期補充更換。	

附錄 2 本分處人員完成緊急救護系列訓練課程名單

課程名稱	已參訓人員(時間)	小計 人次
觀光旅遊地區第一線應變人員訓練	白祥琨/簡元誠	2
CPR+AED 訓練課程	邱震一/陳新吉/郭慧豐/ 顏美智/白祥琨/陳毓雯/ 黃惠珍/林俐君/趙總財/ 唐碧雀/趙芳室/李芬蘭/ 林鴻儀/高陳金鳳/胡智淵 /陳德霖/簡元誠/蔡惠珍/ 劉佩怡	19